

越
絕書

附清錢培名、俞樾札記二種

越

代

書

卷之三

張宗祥校註

越絕書

附錄錢培名、俞樾札記二種

商務印書館

越 絶 書

附清錢培名、俞樾札記二種

張宗祥校註

★ 版權所有 ★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上海河南中路二一一號

(上海市書刊出版業營業許可證出字第〇二五號)

新華書店總經售

商務印書館上海廠印刷

(11017·1)

1956年12月初版

印數1—3,500

1956年12月上海第1次印刷

定價 ￥2.00

越絕書清唐高云。子貢撰。崇文總目云。子貢撰。賦曰子胥。書錄解題云。無撰人名氏。相傳以為子貢者非也。其書雜記吳越事。下及秦漢。直至建武二十八年。蓋戰國後人所為。而漢人又附益之耳。四庫提要據楊慎丹鉛錄。胡侍珍珠船。田藝蘅留青日札。定為漢袁康吳平撰。闕書分裝兩冊。每冊首即標漢袁康撰。四字。而邵位西先生曰。唐書目注。則專以吳平字君高為撰人。今案子貢一出。亂齊安魯。破吳霸越之說。尚非事實。子胥賜劍。廊廟鼎門。距沼吳亦尚有年。以為撰此。實屬不倫。陳氏以為漢人附益戰國後人之作。則書中雜以術數。實漢代書門之學。又案公羊家言。尤非戰國之作。此蓋漢人收輯戰國舊聞。撰為是

書其姓名籍貫。詳記隱語之中。確然可考。四庫提要之說。蓋可據也。君高之為平字。理亦可通。且其文字古與論衡相近。獨越絕錄是否即為此書。無可證實耳。

此書刻本最早為宋嘉定庚辰東徐丁輔刻於夔州。次為嘉定壬申汪綱刻於紹興。又次為元大德丙午紹興路刊本。此二宋一元。今皆不見著錄。所見者均明刊本。繙宋者有明正德己巳本。半頁八行。行十六字。繙元者有雙柏堂本。張佳胤本。萬曆時刊本。皆半頁八行。行十七字。其餘嘉靖二十四年孔文谷刊本。嘉靖丁未陳壠刊本。吳琯古今逸史本。程榮何鏗漢魏叢書本。多不勝舉。然皆行款不同。字的略有以異。編目分卷不一。如此

而已。雖有大出入也。今合校各本。從其長者。義有可通。則注於下。僅漁父一歌。陳璫本略多數字耳。

此書分卷。有作十四卷者。有作十五卷者。有作十六卷者。然其篇數。均為十九。案文總目所云。內記八。外傳十七。今內經內傳。存者六篇。亡其二篇。外傳十三篇。亡其四篇。然第三卷吳內傳一篇。止吳何以稱人乎。蔡昭公南朝楚。越王句踐欲伐吳王闔廬。吳人敗于越。越王句踐反國六年。五則與吳越事有關。顧所記亦曆離無序。其他更皆泛記堯舜至周公古事。不獨與吳內傳不相涉。與本書亦不相涉。倘非他書錯簡。或者本為越絕原文。而篇名已佚。雜在其間。未可知也。至此書必有佚文。則四

庫總目已引證及之。本書注中亦間有一二實無可疑。

越自古踐歸國行計倪范蠡之術。覆吳報仇霸于中國。其道在富民貴穀。古所謂民為邦本。食為民天。耕三餘一。耕九餘三之遺。越盡行之。此其精神詳于計倪內經外傳枕中兩篇之中。最此書之要旨也。雖作者爲信公羊。雜以五行之說。刪蕪存粹。要是至文。至若外傳紀寶劍一篇。風胡子之言曰。軒轅神農赫胥之時。以石爲兵。黃帝之時。以玉爲兵。禹穴之時。以銅爲兵。當此之時。作為鐵兵。威服三軍云云。此其所論。由用石以至用鐵。可謂詳矣。夫王者石之精華。銅者鐵之先驅。今之論丈者。以玉附石。以銅麗鐵。僅分石鐵。未辨玉銅。此吾赫然昭示明白。可云他

書所未有。中史所獨詳矣。是知歐冶子將術精鍊冶。純鈞巨賦。
器貴合金。由石玉銅鐵至于戰國。更求鍛冶之精。製作之純。此
非先民之垂範。後世之良師耶。昔宦瀛海。龍淵之劍。馳譽古今。
大索以求。苦無良者。擇耆老進而詢之。耆老對曰。世傳術訣。書
均傳寫。魯魚駢訛。或藉尚存。銅錫銀鐵。鎔兩有定。拱訣鍛鍊。出
鑑之後。諸皆分居。不能混合。故不能成。此豈古所謂躍冶者耶。
蓋法雖存而用法之精神其亡久矣。亦火力不齊之故也。夫以
戰國之際。已知冶鐵之精。後反失之。則負我先民也深矣。

宗祥世居海鹽榔山。則為武原之鄉。清初遷居硠石。則在就李
之南。固越民也。壯歲之後。從事鐫校。屢經喪亂。奔走流離。手寫

之書。失亡太半。存者二千數百卷而已。今年七十有五。辛際明時。大同之盛。凜然在望。然雙目已花。神氣日耗。繼此之後。或者僅能策杖逍遙于和風旭日之中。不復能伏案作書。整理故籍乎。越絕書。口絕者絕也。殆不繼之意也。因亟寫定此書。以供覆覩。丙申清明前一日。海寧張宗祥記。

越絕書目錄

第一卷 吳增刻古今逸文
本作越絕書三字

越絕外傳本事第一 明繕元本無第一
二字。下各篇同。

越絕荆平王內傳第二 吳本此篇前有卷一
二字。蓋一二兩篇分別。

第二卷 吳本作卷二
下同。

越絕外傳記吳地傳第三

第三卷

越絕吳內傳第四

第四卷

越絕計倪內經第五

第五卷

越絕諸耀內傳第六

第六卷

越絕外傳紀策考第七

第七卷

越絕外傳記范伯第八

越絕內傳陳成桓第九

第八卷

越絕外傳記地傳第十

第九卷

越絕外傳計倪第十一

第十卷

越絕外傳記吳王占夢第十二

第十一卷

越絕外傳記寶劍第十三

第十二卷

越絕內經九術第十四

越絕外傳記軍氣第十五

卷元本目
無此篇

第十三卷

越絕外傳枕中第十六

第十四卷

越絕外傳春秋申君第十七

越絕德序外傳記第十八

繕元本目

第十五卷

越絕篇敍外傳記第十九

宋祥案自中稱經者。越絕計倪內經。越絕內經九術。凡二篇。其他十七篇皆傳也。稱內者荆平王內傳。吳內傳。計倪內經。請羅內傳。內傳陳成恒。內經九術。凡六篇。其他十三篇皆外也。外傳本事一篇。實此書序文。篇敍外傳記一篇。實此書跋語。以吳越春秋例之。闔閭夫差並稱內傳。無余句。跋皆稱外

傳是內吳外越以國分內外義至明白。今此書如內越外諸國則荆平王內傳吳內傳內傳陳成桓不應有此稱謂。如以為外傳非一人所作證以外傳記記吳地傳外傳記地傳二篇此例甚明然其他記范伯記吳王占夢記寶劍等篇即以為出一人之手亦無不可故此書經傳內外之稱實非確定之辭。

又按各本雖有以越絕本事一萬列入目中第一卷第一萬考其原書則本事一萬自為起迄自荆平王內傳起始標卷一則知此實序文不在分卷之列。

越絕書目錄終

金
如
藏
館

趙絕書

越絕外傳本事第一

張佳胤本無超越
二字下各蓄同

海寧張家祥校訂